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Volume 1
Issue 4 第一卷第四期

Article 6

January 1929

好逑傳之最早的歐譯

Shouyi CHEN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陳受頤(1929)。好逑傳之最早的歐譯。《嶺南學報》，1(4)，120-155。檢自：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1/iss4/6

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好述傳之最早的歐譯

陳受頤

(一) 引言

十八世紀歐洲的華化興味，以法國為中心：始而路易十四特派教士；中而教士屢刊專書，如李明(Liu's Leamte)之支那新印象記(Nouveaux mémoires de la Chine)，特赫爾特(Du Halde)之支那志(Description.....de la Chine)，以及多人結集的教士通訊(Lettres édifiantes et curieuses)，和支那雜記(Mémoires.....concernant les chinois)，風行一時；終而引起一般文人的興趣，如孟特斯鳩，盧騷，第迪羅，服爾德等，對於中國，都有所論列。(註一)英國的華化興味，在那時雖非淡薄，却是大半間接地從法國轉版過去的。

法文敘述中國的書籍，很多翻進英文的，這可不必詳說了，單就支那志一種而言，就有兩種譯文，多次重印(註二)。此外威廉·哈察特(William Hatchett)的中國孤兒戲本，依靠馬若瑟神甫(P. Prémare)的法譯趙氏孤兒；麥爾菲(Murphy)的中國孤兒，又以服爾德(Voltier)的中國孤兒為藍本(註三)；而高爾斯密(Goldsmith)的中國通訊(Chinese

(註一)Reichwein, China und Europa等書敘述極詳

(註二)Cordier Bibliotheca Sinica, I, 45-51

(註三)參看拙作十八世紀歐洲文學裡的趙氏孤兒，見嶺南學報一卷一期，頁114—146

Letters），則達爾讓生(D'Argenson)的中國通訊(*Lettres Chinoises*)的做作也。(註四)

(二)好述傳之歐譯(一七六一至一七六七)

當時在法國領導之下的華化興味，有出人意料的一件事情：一部篇幅很長的中國純文學作品之翻譯竟出自英人之手。英譯的好述傳，於一七六一年，出版於倫敦！誠然在此以前，法國人已注意於此類的譯述工作了。法國人士早已曉得，單從四書五經的譯本去研究，總不能深明中國文化的各方面，與夫中國一般人民的生活狀態；他們已注意到小說和戲曲裡面的材料。所以特赫爾特在他於一七三三年所編行的支那志裡面，便選了幾篇短篇的中國故事，又收了馬若瑟所譯的趙氏孤兒。

趙氏孤兒在歐洲文壇，一時曾發生了不少的影響(註五)；然而好述傳的歐譯，如其是不能稱為較重要，最少從比較文學史的立場看來，也應說同樣地重要。趙氏孤兒的影響是橫的，好述傳的影響是縱的。

好述傳自然有牠的厄運，牠雖然屢被重譯，却不像趙氏孤兒的曾受文壇名人的做作。日人塙谷溫，在他的中國文學概論講話裡，也就忘却——或是不知——好述傳的最早的一七六一年的歐譯本，而單舉 Davis 的 *Fortunate Union* (英譯) 和 D'Arcy 的 *Hao-Khieou-Tchouan, ou la femme accomplie* (法譯)。他盡力迴溯，也不過有這一段紀載：

我往年留學德國於遊威曼爾市，訪席勒爾紀念館時，看見其自筆草稿中有題為“*Hao—kiu—chuan*”的一紙片，德國文豪，對

(註四)著者另有專篇討論中國通訊之做作，茲不贅。

(註五)馬註三。

於中國文學有着深的興味，頗意外地感動了（註六）。其實席勒早已感受前此譯本之不愜人意，曾着手另行翻譯，不特提過好述傳的名字而已也。

好述傳之最早的譯本爲英文本，一七二〇年間譯完，一七六一年出版，附錄三篇：（1）一部中國戲劇的本事，（2）中國格言集，（3）中國詩歌斷片集。原文標題是：

HAU KIOU CHOAAN || OR, || The Pleasing History. || A TRANSLATION || FROM THE || CHINESE LANGUAGE. || To which are added, || I. The Argument or Story of a Chinese Play, || II. A Collection of Chinese Proverbs, and || III. Fragments of Chinese Poetry. || IN FOUR VOLUMES. || WITH NOTES || ... LONDON || Printed for R. and J. DODSLEY in Pall-mall. || MDCCCLXI.

五年之後，法文重譯本出版於里昂：

Hau Kiou Choaan, Histoire Chinois, Traduite de l'Anglois, par M. ——,..... A Lyon,..... MDCCCLXVI (註七)

德國人也並不落後，德文的重譯本，也於同年（一七六六）出版於萊伯錫（Leipzig）了。重譯者慕爾（C. G. von Murr）是德國初期的支那學者，對於中國文字語言，極感興味，所以自行加上一種附錄，一篇專爲德國人編著的中國文法論（註八）。德文重譯本的標題是：

Haoh Kjoeh Tschween, d. i. die angenehme Geschichte des Haoh

(註六)中國文學概論講話，孫復工譯本，頁461。

(註七)譯者不知何人，Cordier之 Bibliotheque Sinica 亦不載譯者姓名。

(註八)原書，頁623—660

Kyooh. Ein chinesischer Roman.....Aus dem Chinesischen in das Engelsche, und aus diesem in das Deutsche uebersetzt..... mit.....einem Versuche einer chinesischen Sprachlehre fuer die Deutschen. Leipzig,.....1766

翌年(一七六七)則荷蘭文的重譯本，又出版於荷京 Amsterdam，其標題為：

Chineesche Geschidenis, behelzende de gevallen van den heer Tieh-Chung-U en di jongvrouw Shuey-Ping-Sin... Darr uit in't Engelsch overgezet,..... Nu in't Nederduitsch vertaald.....Te Amsterdam,1767(註九)

這重譯本的標題，極有興味，“好逑傳”三字的音譯，完全畱去，而鐵中玉，水冰心的名字反而顯著起來。英文譯本的三種附錄，在法、德、荷文的重譯本裡，都被保全着。

由此看來，一七六年的一英譯本，確是比較文學史裡一件可紀的路標，英譯本的各問題，現在暫且擱下，留待後節詳細討論。我們目下所宜注意的，是幾種重譯本，都曾風行一時。例如法文重譯本，在一七八八年的小說文庫(Bibliotheque des Romans)裡，還有牠的提要和分析(註十)。

然而創始者的努力，畢竟是不大精明。幾種譯文，都無文學的風味，因而引起德國詩人席勒爾(Schiller)的注意和試譯。

(三)好逑傳之歐譯(一七六七以後)

(註九)據 Bibliotheca Sinica, 1756, 原書未見

(註十)同上, 1755

席勒爾，有如他的朋友哥德（註十一），是曾感覺過中國文學的興味的；他曾翻譯過孔子的論語的一部分，又曾編過一部以中國宮女為主角的戲劇杜蘭多（Turandot）（註十二）。比較地少人注意的，是他會試譯好述傳。

一八〇〇年八月二十九日，他在懷馬（Weimar）寫了一封信給他的朋友烏痕額爾（Johann Friedrich Unger），信中談及此事：

有一本中國小說名叫好述傳的，一七六六年慕爾先生曾將牠從英文譯本重譯德文。重譯本大抵你也以為舊了，那本書也給人們忘却了。但是這書的好處是這麼多，又是小說藝術中的這麼特殊的奇果，甚有重生一次的價值和點綴您的小說期刊的可能。

……我自己很願意做這種工作，我並且已經把牠開始；如其是您以為小說期刊能需要這稿件，牠便隨時由您支配。……我一接到您的覆信，小說的前部即可付印，全書當於新年以來完事給您。（註十三）

席勒爾終沒完成這件工作，在他的遺稿裡，只有五張譯稿。到底是他後來興趣遷移而改幹他事呢，抑是他的朋友不願登載迫着中止呢，則現在無從推測了。

到十九世紀初年，好述傳的最初的英譯本和三種重譯本，已幾乎完全被人忘却了。可是好述傳的本身，還在享牠的幸運。

一八二八年，又有一種簇新的譯本出現於法國，牠的標題是：

（註十一）Reichwein, China und Europa, 頁137—156；小說月報十七卷據外，衛謹賞，哥德與中國文化。

（註十二）全集（Schillers werke）L. Bellermann編，XII，1—106。

（註十三）Chinesisch—deutscher Almanac，Frankfurt A. M. 1930 頁9。並參看附圖。

"Hau-kiou-choan, ou l'Union bien assortie, Roman Chinois." (註十四)譯者的姓名，無從考証。據我看來，一如高弟葉(Henri Cordier)所指出，法譯本不是直接地譯自中文的；因為書的序文裡的一段話，足以證明法譯者並不是無所倚靠的：

我們現在印行的譯本，是根據一個英國人的翻譯的，他曾服務於東印度公司，又曾多年在廣州居留。(註十五)

從該書的內容看來，知其必非一七六六的舊譯的重印本。所謂服務於東印度公司而曾在廣州住過多年的英國人，大抵是約翰·達維斯爵士(Sir John Davis)，就是出版於一八三〇年而風行一時的支那(China)的著者，達維士的好運傳新譯本，要等到一八二九年才刊行，題為：

The Fortunate Union, a Romance, translated from the Chinese Original, with Notes and Illustrations. To which is added, a Chinese Tragedy. By John Francis Davis, F. R. S. London : Printed for the Oriental Fund..... 1829

法文的獨立譯本，出世較遲。達爾斯(N. Guillard D'Arcy)的譯本 Hau-Kh'eou-Tchouan, ou la femme accomplie在一八四二年才出版于巴黎。譯者在序文裡重新提出研究中國的想像文學的價值，他說這是了解中國人民的絕好方法，不幸為初期的博學的教士們所忽畧。對於一七六〇年間的譯本，達爾斯似乎完全不知有那一回事，他說：

只有學者們能懂得中國的實情；在玉嬌梨的譯本出版以前(註十六)，假如大多數人相信中國人之存在，而中國人之所給我

(註十四)Bibliotheca Sinica, 1756.

(註十五)原書，I, iii.

(註十六)玉嬌梨，英譯首四回，出版於 1821。法譯刊行 1826，自是乃有完全譯本。

們的想像的材料，除了奇形怪象的磁人以外，幾等於零——這是殊非過火的話（註十七）。

達維士的譯本呢，達爾斯是知其存在的；而達維士的法文重譯本，則恐怕他未曾看過了：

達維士先生曾於一八二九年刊行此書的英文譯本，名The Fortunate Union，這譯本雖然很好，但是知得有這一本書的人，寥寥無幾，祇有極少數的東方學者，尤其是研究中國的人們。我們可以說好述傳這本書，對於法國的一般讀書界，依然是一本新書（註十八）。

一八九五年英人畢列步奈爾(Alexander Brebner)刊行一書，名中國史簡編(附中國小說一篇)A Little History of China and A Chinese Story。該書自一二三頁至一八二頁，實為好述傳的節譯，譯者却沒明言，大抵是要瞞過讀者，使不知為舊曲翻新也未可料。

一八九九年，英譯九十七頁的水冰心(Shuey ping-sin)又在倫敦干保羅(Kegan Paul)書店出版，譯者佚名。據高第葉說，這書是根據達維士一八二九的舊譯，而重新縮寫的（註十九）。

一九〇〇年保羅書店又印行德格勒士(Robert K. Douglas)的譯本，只印第一章，註明音讀，大抵是專為初學中文的人而編的。（註十九）然而好述傳在海外的幸運，仍未終結。

一九二五年，法國又有簇新的譯本出現。題為二才子畫風月傳La brise au clair de lune，“Le deuxième livre de génie”，Roman Chinois。

(註十七)Hau-Khieou-Tchouan, ou la femme accomplie, 頁3.

(註十八)同上，頁4.

(註十九)Bibliotheca Sinica, 1756-1757

譯者爲莫爾郎 George Soulie de Morant。莫氏文才畧負時譽，又加以百餘年的支那學的助力，其成功自比前人爲多。

一九二六年，莫氏的法譯本，又爲別克福鑑士 H. Beckford-Jones 重譯爲英文，題爲 The Breeze in the Moonlight, The Second Book of Genius, 由北美蒲提南姆書店(Putnam)印行，於是久在歐洲一再被翻而重翻的好述傳，竟喧赫地入新大陸去了。

據衛禮賢(Richard Wilhelm)先生說，最近德人苦痕Franz Kuhn，亦有獨立的新譯，名水冰心與鐵中玉Eisherz und Edeljaspis云。(註二十)。

(四)好述傳提要及其屢被翻譯的緣故

好述傳之屢被翻譯，大抵不是因爲牠是“才子書”之一的緣故；牠比起歐洲十九世紀的小說，固比不上，就是比之十八世紀的英國的力察孫 Richardson、菲爾定 Fielding，法國的馬利福 Marivaux，利沙殊 Le Sage諸人，也恐怕不無愧色。

好述傳是明代的一部人情小說，不見得有任何特出之點，因此著述或討論及牠的書不很多(註二一)。魯迅先生的中國小說史畧，把牠列在玉嬌梨和平山冷燕一起。提要極簡，鈔錄如下：

好述傳十八回，一名俠義風月傳，題爲名教中人編次。其立意亦畧如前二書(註二二)，惟文辭較佳，人物之性格亦稍異，所謂“既美且才，美而反俠”者也。書言有秀才鐵中玉者，北直隸大名府人。

(註二十)Chinesisch—deutscher Almanac 頁5，原書未見。

(註二一)魯迅小說史畧中，沒有闡及好述傳的記錄。小說考證和中國小說史(范著)也沒提及。

(註二二)指玉嬌梨和平山冷燕。

……生得丰姿俊秀，就像一個美人，因此里中起個渾名叫“鐵美人”。若論他人品秀美，性格就該溫存。不料他雖生得秀美，性子就似生鐵一般十分執拗；又有幾分氣力，動不動就要使氣動粗；等閑也不易見他言笑。……更有一段好處，人若緩急求他，……慨然周濟；若是諛言諂媚，指望邀惠，他却只當不曾聽見；所以人都感激他，又都不敢無故親近他。……(第一回)

其父鐵英爲御史，中玉以姦直得禍，入都諫之。會大夫侯沙利奪韓恩妻，即施智計奪以還恩，大得義俠之稱。然中玉亦懼禍，不敢留都，乃至山東游學。歷城退職兵部侍郎水居一有一女曰冰心，甚美，而才識勝男子。同縣有過其祖者，大學士子，強來求婚，水居一不敢拒，以姪女易冰心嫁之，婚後始覺，其祖大恨，計陷居一，復百方圖女，而冰心皆以智免。過其祖又託縣令假傳朝旨迫冰心，而中玉適在歷城，遇之，斥其僞，計又敗。冰心因此甚服中玉，當中玉暴病，乃邀寓其家護視，歷五日始去。此後過其祖仍再三圖娶冰心，皆不得。而中玉卒與冰心成婚，然不合卺，已而過學士託御史萬誣奏二氏婚媾，先以“孤男寡女，共處一室，不無曖昧之情，今父母循私，招搖道路而縱成之，實有傷於名教。”有旨查覆。後皇帝知二人雖成禮而未同居，乃召冰心令皇后試驗，果爲貞女，于是諫諫者皆被詰責，而譽水居一爲“真好逑中出類拔萃者”，令重結花燭，以光名教，且云“汝歸宜益懋後德以彰風化”也。(註二三)好逑傳雖有可取的地方，而比之歐洲當時的小說，實在瞠乎其後，

(註二三)中國小說史纂(五版)，頁217-218

因為歐洲自十七世紀末葉，小說的近代化已逐漸進展，至十八世紀而愈盛，描寫和敘述的手段，都遠超好逑傳，然則好逑傳何以獨被翻譯而又重譯多回，流傳到法、德、荷幾國去呢？

第一，這完全是好逑傳的幸運。我說幸運，即指偶然如此。大抵兩國文學初起接觸之時，從事翻譯的人，每無選擇材料的眼光，更無選擇材料的機會。這是比較文學史裡所常見的事實。好逑傳偶然被譯，譯了之後，更無別種中國小說的譯本，焉得不流行一時。

第二，因為好逑傳篇幅較短，自被歡迎，重譯亦易，這是牠適投譯述者的心理的地方。

第三，好逑傳篇幅雖短，而描寫中國事物風俗入情之處頗多，而種類亦頗不少，不患單調，所以自十八世紀初年以至二十世紀初年，屢被翻譯。

(五)一七六一本的譯者

本文研究的對象，原是好逑傳的最早的歐譯，即指一七六一年出版於倫敦的英文譯本。而上面的枝譯所以如此繁複者：(1)為要指出好逑傳的特質與歐洲譯人和讀者的脾胃之特殊關係，(2)最早譯本之已成為歷史的標識。

枝譯既竟，可以回到本題去了。

一七六一年的英譯本，有一項異常的處所；譯者的姓名，完全闕去。獻書詞是寫給塞西爾伯爵夫人Countess of Sussex 的，後面也沒有題名。從序言裡的口氣看來：我們只有一個簡單結論；主持付印的人祇是該書的校訂者而不是翻譯者。何以校訂者和翻譯者都不署名呢，這是個很有興味的問題。

關於這書，有一個難經多少年月，而至今還是無從絕對地解答的

難題，是一七六一年的譯本的根據，是否直由中文的好述傳翻譯的。附著於這“原本”的問題的，又有一個“誰是譯者”的問題，在後一個問題，雖有人試探過，迄今尚無穩當愜意的答案。

要重行解答這兩個疑問，自當把一七六一的譯本的本身來研究。

牠的序言，有很重要的話：

下面的譯文原是草稿，是在一個曾與東印度公司有重要關係而又曾不時在廣州住過多年的一位先生的遺稿裡尋出的。他的親戚都相信他曾極力留意於中國語言文字；又相信這譯稿（最少牠的一部份），是他研究中文時親筆寫成的練習的功課。裡面很多的夾行註和其他的標註，證明這稿是一個學習者的工作：而且因為稿裡不少地方是用鉛筆先寫，其後再用墨筆重填改定的，似乎是在中國教師指導之下寫成。這部小說，寫在四本薄薄的中國紙的鈔寫簿，依照中國的法子，左邊對接，右邊切齊。第一本至第三本是英文，第四本是葡萄牙文，兩種文字，書法手筆不同。最後一本，現由編者譯為我國自己的語言（英文）(註二四)。

這篇序言，後文將要証明，是英國的多馬士，帕爾思(Thomas Percy)所寫的。據鮑維爾先生(L. F. Powell)的意思帕氏生平好隱姓埋名(註二五)因此不明白標出作序者的名姓。實則此說也未盡然。十八世紀的英倫，是偽書間出的時代，而在當時，偽書的作者，每為社會所不容，偽造阿斯安史詩(Ossian)的麥花臣(James Mcpherson)為約翰生所痛罵，而偽造中古詩歌的查特敦(Thomas Chatterton)終不免於自

(註二四)一七六一英譯本，頁ix—x

(註二五)Review of English Studies, II (1926), 445-446

裁，都是極好的例。帕氏本身不識中文，原譯者又已逝世，無從面質，則帕氏之遲疑態度，不過人之常情。況且帕氏真實地曾思疑過好述傳是偽書呢，他在一七七四年的廣告裡，曾說：

這部小書初出版的時候，我們以為書中結構的特點，足以證明牠是真從中文翻譯的作品，無須說明編者和譯者的姓名。然而爲着不標姓名的緣故，竟然喚起疑竇，今爲釋疑起見，編者謹於獻書詞末簽押姓名，他也不再將譯者的姓名隱諱了；是詹姆士·韋鐸生 James Wilkinson，一個有才而誠實爲人所敬的商家。韋君曾在廣州居留，可從東印度公司的紀載證明；他的誠實的人格，至今未被忘却。他自己的手稿，是由他的姪兒韋鐸生大尉（現居北威敦之北克波洛）所借給編者的，編者用完，已將該件還給大尉。該稿現存韋鐸生大尉的寡妻手中，毫無可疑。一七七四年記。（註二六）

在此之前，帕爾思也曾嚴重地懷疑到中國到底有無好述傳這部書，曾寫信問他的在中國的朋友加爾蘭 Garland，得到很肯定的答覆：

至於好述傳呢，我曾問過我的中國朋友，總無成功。後來我提出書中主角鑑中玉的名字，他們便曉得我說什麼了：才打起藍青英語問我“真的有這個人在四五百年前，真有這一段故事：你怎麼曉得？（Truly have so fashion man 4 or five hundred years before; have very true story: How Can you scarcez he!）”（註二七）

因這一段真假問題，而迫使編者與譯者的姓名，這也是一件湊巧的事。今日看來，“偽書”的思疑，自屬多餘的事了（註二八）。

(註二六)R. E. S., II, 449—450

(註二七)R. E. S., II, 451.

(註二八)帕爾思到一八〇〇年後對於好述傳之真偽，見R.E.S., II, 452脚註引。

(六)一七六一本的祖本問題

好述傳的一七六一英譯本的原文，到底是中文還是葡萄牙文呢？

據帕爾思所說，則最少四分之一為轉譯自葡文，其餘四分之三，則在韋氏遺稿尋出之時，已是英文稿了。海外學者，很早已有人討論過這問題，立說不同者共有四家。

(1)在一八二九年的每季評論(Quarterly Review)裡，曾有一匿名的著者，致疑於韋生的能譯中文的才識。所以他的解釋，雖無事實為其根據，而大體却很斷定底的，他說：

百年那麼久以前……我們的同國的人(英人)大抵沒有能有翻譯中文的程度；現在我們所討論的書籍(好述傳)顯然是像由口說記錄下來的，大抵是由土人用廣州人的“城水”英語傳述的。(註二九)

這在一七一九年，在廣州的英國人，能做中英文翻譯的事業的誠然是絕無僅有，這匿名的批評者的話，也未嘗不近人情；然而他的結論，不能因為微近人情，便能成立；他的結論，不過是一種擬想和推測而已。一七一九年，英國人能做翻譯工作的人，絕不多見，其原因是英國人在中國居留者之不多。但是我們斷不能因此而說這種人才絕無存在之可能。在此以前，已有中國士人冒險走到英國，參觀一六八五年詹姆士第二的加冕典禮(註三十)。這人後來在英國牛津居留，保得萊圖書館(即牛津大學圖書館的前身)館長多馬士·海特(Thomas Hyde)會請他教授中文，所以未曾親到遠東的海特，也能看中文書籍(註三一)。韋生之能譯好述傳，實是不足為奇的。

(註二九)Quarterly Review, XLI(1829), 115.

(註三十)William Macray, Annals of the Bodleian Library, 頁156.

(註三一)Cordier, La Chine en France au XVIIIC Siecle, 頁131.

約翰，達維士曾批評過一七六一的譯本，(註三二)大抵每季評論的投稿者，根據達維士之意思而故甚其詞罷了。

至於章鑑生之譯文，雖是刪節原文的地方很多，而亦偶有很貼合原文的譯法，無論如何不是單憑“土人”所用的不三不四的“鹹水”英語所能收到的結果。為求讀者好奇心的滿足起見，謹把原文及譯文平排下方，以資比較。第一行是好述傳原文，第二行是一七六一刊行的，章鑑生譯本，第三行是一八四二刊行的達爾斯的法文譯本。

(註三二)Fortunate Union.頁3.

話說明朝北直隸大名府有一個秀才，姓鐵，號名中玉，表字挺生，生得丰姿俊秀，就像一個美人，因此里中起個諱名，叫做“鐵美人。”若論他人品秀美，性格就該溫存；不料他雖生得秀美，性子就似生鐵一般，十分執拗。又有幾分衝力，有不如意，動不動就要使氣動粗；等閒也不輕易見他言笑。倘或交接富貴朋友，滿面上稱也括得下來，一味冷淡。却又作怪，若是遇着貧交知己，煮酒論文，便終日歎然不知厭倦。更有一段好處，人若緩急求他，便不論賢愚貴賤，慨然周濟。若是謾言誣媚，指望邀惠，他却只當不曾聽見；所以人多感激他；又都不敢無故親近。

他父親叫做鐵英，是個進士出身，爲人忠直，官居御史，蘇蘇有敢諫之名。母親石氏，隨父在任。因鐵公子爲人落落寡合，見事又敢作敢爲，恐怕招愆，所以留在家下。

他天姿既高，學問又出人頭地，因此看人不在眼上。每日只是閉戶讀書。至讀書有興，便獨酌陶情。雖不叫個沉酣麅囊，却也朝夕少他不得，再有興來，便是尋花問柳，看山玩水而已。

十五六歲時，父母便要與他結親。他因而說道，“孩兒素性不喜偶俗。若是朋友合則留，不合則去可也。夫婦乃五倫之一；一諧伉儷，便是白頭相守。倘造次成婚，苟非淑女，勉強周旋，則傷性；去之，擲之，又傷倫，安可輕議？萬望二大人少寬其期，以圖選擇。”

(2)第二說是認定全書都由葡萄牙文轉譯的。英國米爾納——巴利女士Alda Milner-Barry曾在英文研究評論(Review of English Studies)說下面的話：

帕爾思之所謂中文小說之翻譯者，人所曉得，不過是校訂的工作，而不是翻譯。不過是中文葡譯的一部著名小說的英譯之校訂，那是在帕爾思的鄉里的家庭舊稿中所搜出的。(註三五)
這說也很不可靠。帕氏的工作，不全是校訂，章氏的遺稿，既不是英文，也不全是英文，這是帕爾思自己告訴我們的，米爾納——巴利就把舊說抹煞，又不能出理由，無怪讀者要抗議和迫使拿出其他的證據來了。(註三六)

(3)第三說最為凌亂，不過牠的主張者是帕爾思的唯一的重要傳記作者——高辛女士——所以不能不稍為贅述。高辛女士說：

他的(帕爾思的)工作，是一部中國小說的葡文譯稿的翻譯……
…由中文翻譯的真正的工作是章鑑生先生所做的，帕爾思則不過把原譯者的文字那為優雅的英文而已(註三七)

The work was a translation from a Portuguese manuscript of a Chinese novel.... The actual translation from the Chinese was

(註三五)R. E. S., II, 52

(註三六)R. E. S., II, 454

(註三七)Gausson:Percy, Prelate and Poet, 24

executed by Mr. Wilkinson, and Percy merely translated the
translator into good English. 3

這說的矛盾，滑稽的很。韋鐸生會把好述傳譯為葡文嗎？帕爾思只見全書的四分一為葡譯！韋氏把全書譯為英文嗎？葡文一部，究竟出自誰手？韋氏只從葡文譯為英文嗎？高辛女士又說翻譯的真正工作出自韋鐸生之手！而且兩種書法各自不同的事實也未經解釋。

(4)第四說全依帕爾思的舊說而並無詳細的解釋。主此說者為鮑維爾Powell，他以為：

帕爾思當時有翻閱韋鐸生遺稿全部的機會，而好述傳的譯本且陳列在他的眼前；他又懂得葡文。他既有這樣的機會和準備，則事實的真相，他必會發見；發見之後，又絕無必要掩蓋的理由。米爾納——巴利女士的解釋，也許是對的，然而我們的信仰，被她搖動，帕爾思的說話，被她否認，她到底有何根據，不能不提出問明。(註三八)

鮑氏的意思以為一七六一的譯本的原文，四分之三是中文，而四分之一是葡文，也無根據，焉知其他的四分之三，也不是從葡文轉譯得來？

一個小小的題目，如此博引繁徵，讀者諸君，得毋有“偶然有

(註三八)R. E. S., II, 454

介事”之感？

(七)

各家之說，均有所偏蔽，我們為要明白真相和達到比較可靠的結果，先要把多少根本的事實弄明白：

(1) ——七六一本的英譯好逑傳未曾出版之前，經過的過程；

(甲) 中文原文

(乙) 葡譯，全部，至少一部

(丙) 英譯之初稿

(丁) 定稿(如一七六一所排印的)

(2) 帕爾思會見(甲)的全部或一部，因為一七六一英譯本的圖畫是由中文原本翻刻的。那種圖畫，斷不是英國畫工所能憑空杜撰的。

(3) 帕爾思也會見過(乙)的全部或一部，因為(丁)的最後之四分之一，是帕爾思親手從(乙)譯英文的。

(4) (乙)與(丙)出自兩人之手，這是帕爾思所說的。

(5) 由帕爾思執筆的時候，(乙)和(丙)都已不全，(丁)是由(乙)的前四分三和(丙)的後四分一所構成的。

(6) 韋鑑生只能寫定(乙)或(丙)中之一；(丙)是英文，又多修改之蹟或出其手。

(7) (乙)的譯者，為韋鑑生所認識的人，也有研究中文的興趣。
從以上所舉的事實，可得到下面所列的較為可靠之推測：

(1) 韋鑑生曾從葡人習中文，或與葡人為友，共從中國人習

中文(註三九)。

- (2) 當他一七一九年回英的時候，好述傳的全部，未曾研究完訖。
- (3) 他對於好述傳曾感特殊的興味，而又不能獨立地看中文，適有葡譯，携以歸國(大抵葡人中文程度比他好，所以先把好述傳看完。)
- (4) 帕爾思或曾見葡文譯本的全部，而故作狡猾。

然而上面的話，仍非定論，不過根據較為可信的舊有的話，而加以推測罷了。其實章氏死於一七三六年，帕爾思得好述傳譯稿的時候，在一七五九，距章氏之死，已二十三年。好述傳的譯稿，也許全非章氏手筆，帕爾思當時已無由問明，章氏家人恐怕也不知詳細了。衛黎的(Wylie)的存疑態度，不無可取；他說：

這本譯文的譯主沒人曉得明白，稿本是從一個曾在廣州住過而又在曾學習過中文的章鑑生的稿件裡找出來的，稿上寫着的一七一九年，就是他回國那一年；他死於一七三六年。前三本是英文，後一本是葡文。得洛摩會督(Bishop of Dromore)帕爾思博士把第四本譯為英文，並校訂全書(註四十)。

(七) 帕爾思的貢獻

帕爾思雖然不是手譯好述傳的人，而好述傳的最早的譯本之能哄動歐洲，却差不多可以說完全是他的努力所致。沒有他的努力，縱使章鑑生的譯稿已在英倫，也許再要沉埋到底；而且沒有他的努力去作註解，好述傳的譯文縱是印了出來，也斷斷不能獲得當代的相當的注

(註三九)那時中國天主教徒到澳門習拉丁文的，頗有其人，吳漁山是個早例，參看東方雜誌二十七卷，二號，頁90。

(註四十)Wylie, Notes on Chinese Literature, p. XXIII

意。我們飲水思源，帕爾思的功勞，到底是不可埋沒的。

帕爾思自然不能算作支那學者，雖是他曾注意到中國文化的多方面。他純然依靠歐洲人士的著述為他研究的材料。他的地位，有如服爾德，孟德斯鳩，第廸羅一流人；然而他在其他的作品中，並不常常援引中國的事物做例証，這純然因為他的性情和持論，都與諸人相異。可是他對於中國文明風俗的研究，曾下苦功，而他的了解中國的程度，也遠勝於和他同時的英國人。

他對中國的興趣自然是被好述傳的譯本所喚起的。他的校訂功夫可分三類：

- (一)英譯之完成
- (二)文字之修改
- (三)註釋的動作

好述傳英譯本的最後的四分之一，是帕爾思由葡文重譯的，這事他曾明言。他曾盡力以求忠實，可於他的日記証之：

一七五六年九月二九日 開始寫正葡萄牙故事——*

一七五六年九月三十日 葡萄牙故事寫完。

在葡文新約聖經的默示錄裡讀了十一章（註四一）

大抵葡萄牙故事即指好述傳，屢經修改，始行寫定；他讀葡文新約，恐怕於譯事有關。他以好述傳的故事為葡萄牙的故事，則因為他不肯過信韋氏家人的話，日記中的一長畫及一星的符號，更足以証明他對於好述傳三字的音譯之懷疑。最少，從日記中，我們曉得帕爾思懂葡文，可以從葡文譯英。

帕氏既將好述傳最後一段譯為英文，乃進而為修飾的工作，他的

(註四一)英國博物館新藏稿32, 326卷13

宗旨，在乎改正文法上的沙石，然而譯文的本質，他也很能體貼保存；他說

……這類作品的長處……在乎牠的異乎尋常的風格和作法，編者因此格外小心，不敢妄事塗抹，他所修改的地方，都是爲了文法與常識所要求，不得不改的（註四二）。

書中特別的語法，縱經修改，也在註中保留着。他自己添進的字句，都用方括表明。

有些更改是爲着語言的流利起見的如

原譯本

Your father today would be a good man, to-morrow would be a good man; he would be presenting petitions

When the cause is bad it must not be spoken to.

What should make you speak with two tongues, one of your gravity and office? Is it not enough when you speak once?

. . . . hath a very hard mouth.

改訂本

Your father has discharged the part of a good man, with the most unwearied perseverance: eager to redress grievances, he would be presenting petitions (註四三甲)

is not proper to be done, is not proper to be spoken of. (註四三乙)

. . . . he even ventured to remonstrate to his Excellence the inconsistency which had appeared in his conduct, and which seemed so unsuitable to one of his gravity and office.

. . . . is very bold of speech. (註四三丙)

(註四二)一七六一英譯本, I, XX

(註四三)同上(甲)I, 23; (乙)II, 127; (丙)III, 5

有時爲着敘述藝術的特別緣故，書中的全段每被刪去，尤其是寫得過露的伏線（註四四）。

尤有興味的，是編者以爲干犯英國人的禮法而刪去的譯文。英文文學本來一向就比較地拘謹，尤其是十八世紀中葉，經過艾廸生（Addison）一班人的運動，更爲拘束了。帕爾思之所以遽然割愛，也爲要遷就讀者的標準。這一類的原譯，都是完全刪去，連脚註裏也沒有保存，因爲既於禮法有碍，便不好留着本來面目。可是凡是在以禮教來支配文學藝術的社會裡，人們的見解每陷於主觀化和“神經過敏”的毛病。帕爾思雖格外審慎，也不能免掉誤會。有一回他故意保留原譯的真相於脚註，以代表原譯者的風格，原譯是：

“If Your Mistress and I met accidentally at once. If you expect I should talk of Benefits received, there would be no end; if of Love, there is none to talk of. But when you come home give my most humble service and acknowledgment to Siauw-tzieh young mistress saying, that I... now take leave of her, and that she must not entertain any thought for me hereafter; and that I shall always have a greatful remembrance of her kindness.（註四五）

這一段文字雖不高明，譯法雖不切貼，仔細看來，却於禮法無損，不知帕爾思何以說他有干 decorum？原文在好逑傳第六回，錢

（註四四）同上，II，235；I，181；I，203；III，37。

（註四五）同上，III，158註。

中玉救了水冰心，水冰心遣僕人訪鐵中玉，并想送禮答謝，鐵中玉回答：

我與你家小姐，陌路相逢。欲言恩，恩深難言；欲言情，又無情可言。只託你多多拜上小姐，說我鐵中玉去後，只望小姐再勿以我爲念，便深感不朽矣。

編者的工作，不獨改正文法的沙石，增加美術的力量，而且要使好述傳有益讀者的道德心。

(八) 帕爾思的註釋

好述傳的註釋，是一七六一年譯本的最重要的色彩，編者的註文，是博覽群書後所寫定的成績。他的見解，都有根據，不是臆測的。他於書後附有關於中國的書籍的一張書目表。每段註釋，都慎重地載明出處：書名，卷數，頁數等。他引用最多的是特赫爾特的中國志。

他原有的計劃是把註釋減到絕低的限度，因為看小說的人，很容易把註腳略去，辜負編者的苦心，然而他早已改變方針，加增詳明的註釋，他的理由是：

中國人的風俗習慣，他們的思想的特殊路徑和語言的特殊方式，和我們異趣特甚，非有細緻的解釋，不能明白………編者希望好述傳的譯文和註解合攏起來，可以成為一部簡明而不籲陋的中國紀聞的書。(註四六)

編者在註釋中尤為注意的是：

- (1) 中國的特殊風俗
- (2) 書中的私名
- (3) 中國的名物制度

如原譯“里”字作 Lee，編者即謂與法文書籍中之 Ly, Li 同爲一字之譯文（註四七）。他又說中國文學作品多言虎，如荷馬的作品多言獅（註四八）。這類的見解，都足證明編者之讀書得間。

他曾爲他的“冗長”的註文而向讀者道歉（註四九）。他的註文，有時的確是冗長，但同時是很有價值的，那時歐洲重譯好述傳的幾位先生們，都已見到此點，所以在法、德、荷三種重譯本裡，都把註全譯。有幾段註文，簡直是幾篇徵引浩博，結構謹嚴的論文，如論發誓的一段（註五十）。論盜的一段（註五一），論茶的一段（註五二）。

在註釋中尤可以看到編者的忠實。他徵引他人的話，和自己的話完全分寫。關於中國風俗等等偶有不懂的地方，而查書也查不出的，他都坦白地鄭重地言明。

好述傳的註釋，自有獨立的價值。

(九)一七六年本之附錄

韋鋐生的原譯，分鈔四冊，我們在上文已經說過。其第三第四兩冊，篇幅較少。合印爲一冊，於釘裝上較爲適宜，惟本來面目因此更改，則對於原譯者似不十分忠實；編者於此甚費苦心，卒之各冊分釘，悉如其舊，而於第三冊加入附錄一篇，於第四冊加入兩篇以求篇幅勻稱。這三篇附錄，每篇各有獨立性質，與好述傳雖無關係，却都是涉及中國文明的斷片的材料。

(註四七)同上，I，15

(註四八)同上，I，47

(註四九)同上，I，XXIV

(註五十)同上，I，158—160

(註五一)同上，II，207—209

(註五二)同上，II，133—136

附錄第一篇是一部中國戲劇的本事。是從章鑒生的遺稿裡搜出的。據編者說“這是證明中國人編劇技能的第二本歐文的敘述”。那劇在一七一九年排演於廣州，章鑒生所親自看過（註五三）。可是那劇到底是什麼劇，我研究了很久，却無從認識，因為我對於每劇的母題——尤其是在康熙雍正之間的粵劇的母題——懂得太少的緣故。本事付印時，趙氏孤兒的做作，已屢在歐洲劇場演過，服爾德和麥爾菲 Murphy的中國孤兒在一七五五年至一七六〇年間最為新穎，帕爾思深明讀者心理，故把牠附錄。

附錄第二篇是中國格言集（Chinese Proverbs and Apothegms）。內容選自關涉中國的各種書籍，而多自中國志者為多，格言共為兩類：

- (1) 常用的諺語
- (2) 道德界名人的格言（註五四）

此外歐洲各國格言亦多引用來與中國格言比較，尤其是證明修詞格式常有相同或相近的痕跡。這是‘歐洲向來未曾有過的一種努力’，開後來的人如 Herder 等的風氣（註五五）。

附錄第三種中國詩歌斷片集於三種之中最為有趣。他說既把中國散文作品介紹於歐洲讀者，則進一步而介紹韻文，實為不容已的事。他說中國詩歌是世界最‘做作’的文化所型成的品物，因而牠的翻譯，是一件萬難的工作，換句話說，中國詩歌幾乎不可以翻譯為英文，他解釋底地說：

（註五三）同上，IV，171

（註五四）多引自論語。

（註五五）Price, English → German Literary influences, I, 39—40

凡和樸狉的境地相隔未遠的民族，他們的風俗和意念都簡單，他們的詩歌易為他族所明白了解，這是顯淺的道理，因為詩歌所描寫的是淺近的景物；牠的力量，得自自然界所給予人們的最初而最顯的意像：而在久久浸淫於禮教的人民，風俗習慣都被精練到極文雅的地位，宗教禮制，變為多枝而繁縟，他們的詩歌每每多涵典故，異族視之，祇見其艱涩和隱晦（註五六）。

為求讀者明瞭中國詩歌起見，編者先把法人弗利萊（Freret）的中國詩歌體例譯為英文，而於篇末又附加編者的意見和結論。由下面的話，我們曉得帕爾思對於中國詩歌的成就，並不看得很高。

他們（中國人）似乎對於詩歌的幾種重要的種類未有努力：最少按史事而言，這話是真的：戲劇詩是否例外，也覺可疑………他們的詩經………頗有一種莊嚴肅穆的簡單風致，但是這些詩歌、只是道貌岸然的道德演講，而絕少雄偉清峻之風（註五七）。

帕爾思未曾博覽中國詩歌，而遽然肯定地下斷語，似乎過於大膽，集裡所收的，多從中國志孔夫子（註五八）兩書轉版得來。那時耶穌會士正努力於中國經書之翻譯和解釋，對於美術韻文，仍未注意。帕爾思雖勤於搜求，而其結果也不過是五子之歌和詩經裡的幾篇較短的詩。他的成功不在乎結果，而在乎方法。一七六〇年後，歐洲文學已漸離古典主義的圈套，而入於浪漫運動的初期。從一方面看來，詩歌比較

（註五六）*De la Poesie des Chinois*，原文載*Histoire de l'Academie Royale des Inscriptions*，III(1723)，289—297，又重載於*Bibliotheque Academique*，Vol IX，Paris，1811

（註五七）好達傳一七六一英譯本，IV，216。

（註五八）*Couplets (帕爾思)*；*Confucius Sinorum Philosophus*，Paris，1687

觀，可以說是新精神的一種表示。帕爾思選輯中國詩歌的工作，不特是他的較大的工作（註五九）的準備，而且是德國文豪赫爾特爾（Herder）一輩的前驅。

（十）附錄續編

帕爾思的中國研究的興趣，竟為好述傳所引起，有欲罷不能之勢。因此凡關於中國有關的材料，繼續搜求。一七六二年刊行一書，名曰關於中國人的雜文（Miscellaneous Pieces relating to the Chinese）仍是‘雜編’的體裁。文凡八篇，條列如下：（註六十）

（1）中國語言文字論（A Dissertation on the Language of the Chinese）

帕爾思自撰，為歐人討論中國文字的最早的幾篇之一。

（2）中國某著者之道德箴言（Rules of Conduct by a Chinese Author）

法國耶穌會士巴多明（Parrenin）原著。

（3）趙氏孤兒本事（The Little Orphan of the House of Chao）

帕爾思撰，根據中國志裡馬若瑟（Premare）的原譯。

（4）中國戲劇論（On the Chinese Drama）

根據赫爾德（Held）詩的摹擬論而自有發舒。

（註五九）指 Reliques of English Poetry，及 Five Runic Pieces，都是帕爾思的不朽工作。

（註六十）八篇中除（1）（3）兩篇為帕氏自撰外，三篇譯自牧士通訊集「*Lettres édifiantes et curieuses*」；（2）XXVI（1743），36 以下；（7）XXVII（1749），11 以下；（3）XXVIII（1758），171 以下。（3）另有單行本。英譯，與帕爾思不同，名 *Authentic memoirs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London, 1750.* 兩本皆譯自德文 *Herrn Johann Lorenz Von Mosheim Erzählung der neuesten Chinesischen Kirchengeschichte* (Göttingen, 1743)，德文又譯自拉丁文 *Io. Laurentii Mosheimi Historia Tartarorum Ecclesiastica*, 1741.（6）則抄自 *Designs of Chinese Building*, London, 1757，而（4）則抄自 *Q. Hor. tii Ars Poetica*, 1749 也。

(5) 中國基督教會實錄莫爾下姆(Morsheim)原著(6) 中國之園藝張伯爾士(Chambers)原著(7) 北京附近的皇室園亭耶穌會士巴德尼(Attiret)原著(8) 皇太后六十壽辰紀慶耶穌會士阿眉奧(Amyot)原著(註六一)

一七六二年後，帕爾思的興趣，漸移於古英國及北歐文學的研究，對於中國問題，也逐漸捨棄。然而兩三年的工作，印像不爲不深，所以在一七七五年的日記裡，仍未全把中國遺忘：

一七七五年三月二日，上午全時在伯萊克(Blake)先生家，看中國的奇趣的繪畫，並和黃阿唐談話，黃阿唐是中國人，二十二歲，從廣州來(註六二)。

可見好述傳雖然出版了二十四年，雖然帕爾思的研究興趣已移向北歐，而對於舊曾用心之中國事物，猶不無眷戀了。

(十一) 餘 論

帕爾思因為註譯好述傳的緣故，不得不博覽歐人所著的關於中國的書籍，不知不覺地，逐漸型成他自己的一種中國文化觀，隨著註譯而發表。我說這是帕爾思自己的中國文化觀，因為他雖借重耶穌會士的著述和引用他們的說話，可是他全不接受他們對於中國文明的稱許的

(註六一)Amyot中國名未詳

(註六二)英國博物館新藏稿'2,336,卷191.黃阿唐留英頗久，James Boswell 似曾見之，
余舊有紀錄，今失去，須重考矣。

態度。

例如耶穌會士多以中國士流爲有神論者（註六三）而帕爾思偏要說他們是無神論者。他曉得中國人有‘天’‘天意’這一類的名詞，但是：

無論如何，中國近代大多數的士人，對於他們古經典中之天字及同等的字，都祇認得一種低下的唯物的涵義；他們簡直是無神論者。（註六四）

然而帕爾思還是個研究者：他並不瞎罵盲捧，他還努力於言論之持平。所以他又說：

中國人在語言中沒有一個字直白地指獨一的真宰，或與我們的God字相當，這是一件很可注意的事。因此他們被人家指爲無神論者。但是無論他們的士人在近代情形怎樣，而中國自古以來，已有分歧的神祇的名詞，又很多宗教的儀式，則却是真確的。足以證明他們有天神的信仰。（註六五）

據帕爾思的意思，中國古代的信仰，已成過去的遺跡，代之而生者只有迷信與偶像，例証如下：

(1) 通書變爲神符與靈籤，凡幹一事必要詳細查看，以避凶趨吉（註六六）。

(註六三)如中國志；IV 4：“他們把權力，主宰之權，知識，公義，仁慈，威嚴，等等都歸之上帝；他們喚上帝做父親，主宰；崇拜上帝，用適當嚴肅的禮節；而崇拜的結果，是實行道德於生活中；他們以為靈籤節的能事也不能今天帝欣喜，假使沒有相當的誠心和內心的情操”。

(註六四)好述傳一七六一英譯本，I，156

(註六五)同上，IV，42

(註六六)同上，I，85

(2) 因佛道兩教之提倡，多數人民相信鬼妖的存在，並信他們能禱福人們(註六七)。

(3) 占筮星相的技師，充斥全國(註六八)。

(4) 來生的信仰，全是黑暗的迷信(註六九)。

因此他說中國人是最迷信的民族。

豈單是中國人的宗教，令人不滿；就是政治，也不見得真的開明，如耶穌會士所言；帕爾思的理由如下：

狡黠的民族如中國人民，而又不計來生禱福，假用權位以欺壓他人，實是意中事。既無良心紀律的裁制，則國家法律也無保持公平的能力。假若我們單從理論來檢閱中國政治的組織，其志在人民的幸福安樂的好意真是無以復加；但是一看事實呢，則人民的受大人們壓迫欺凌，甚於任何其他的國度(註七十)。

中國的考試制度，和官吏的升黜，全憑才幹，不問家世的辦法，本為歐洲人士所讚許，而在帕爾思看來，適足為中國的腐敗政治的解釋：

他們的縣官，既由勤慎的小吏升任，則有時出自最為寒素的家庭，所以到任的時候，有些極為貧寒；作弊受賄的引誘，當然很大(註七一)。

我們不要忘記，帕爾思是英國國家教會的會督，所以他的持論，都深染一偏的宗教的色彩：

(註六七)同上，I, 97

(註六八)同上，I, 100

(註六九)同上，I, 97—98.

(註七十)同上，II, 271

(註七一)同上，II, 166—167

他們的法律，有防免和懲戒這惡性的職責：所以在中國的法律裡有不少良好的條文………但是中國的法律到底不過是政治的器數，無來生賞罰的觀念為其靠力，法律雖可以改善外表，究竟不能感動內心，所以只能造成道德之形，而不能造成道德之實(註七二)。

與帕爾思同時，而又曾批評過中國吏治的腐敗者，尚有兩人：

(1)安生艦長(Captain George Anson, 1697-1762)(註七三)和(2)在一六十年出版的近代世界史(Modern Universal History)的第八冊的編者(註七四)。帕爾思對於他們的結論——中國吏治之腐敗——是完全一致，而對於他們的解釋則未能從同：

一個(指安生艦長)祇因親見中國人的腐敗的政治之表面，便以為他們的法律也卑無足道………其他一個(指世界史第八冊的編者)思念及他們法律的優美，又以為現在的腐敗情況，是近世裡才有滋生。

帕爾思的意思是：中國法律的缺陷，全因沒有宗教為之根基——所謂較高的裁制(Higher Sanction)——而徒靠現世的恐怖與希望以為勸懲(註七五)。

總而言之，據帕爾思之意，中國政治法律之不能十分澄清，主因全在乎正信的缺乏。

………為古代中國立法的人，雖然以不偏的天道觀念教民，而對

(註七二)同上，II, 267

(註七三)Anson: Voyage, 第三卷，卷十。

(註七四)編者遂名

(註七五)好述第一七六一英譯本，II, 168

於來生的情形，絕少——或者全無——注意。孔子自己，也未曾對這問題有什麼啓示。在那裡流行的關於這項的思想，大體都得自槃士(Bonzes)們。槃士們設了整千的贖罪的方法………
…檢直除了立身行道之外，無所不爲(註七六)。

耶穌會士最看得起中國的(1)宗教(2)政治(3)道德。帕爾思已把開頭兩項完全否認，自然而然地第三項也快要給他批評。在批評中國政治的地方，他已說中國人民狡黠了。我們不好離題太遠，且回到好述傳來。

他兩次批評好述傳的作者，以爲未盡勸善的責任：(1)描寫鐵中玉的粗獷和侮慢女性(註七七)。(2)描寫水冰心的狡猾(註七八)。他責成鐵中玉妄用語言，謔罵的態度，有似第福魯演孫飄流記的口吻：

在婦女地位被抑到這樣卑賤的地方，男子們不肯直認對於婦女的一種溫柔謹敬的愛情，乃是毫無詫異的事：一個國家，在他方面是文明雅潔，而在這方面却與最野蠻無教的民族相同，也是毫無詫異………如北美的最野蠻的部落，其對待婦女，亦與中國人同其心理………(註七九)

帕爾思以爲中國人佩服水冰心的狡猾的性情，因爲中國人自己也是狡猾的：

世界民族中最詭譎狡猾的中國人，自然會被人家疑爲崇拜詭譎狡猾的本身。讀者們大抵已經覺得這些品性在水冰心的人格上

(註七六)同上，II，169；又II，267.Bonzes一字，衍自葡萄牙文，而葡文據說又是日本語之譯音。字意即俗語之“和尚”也。

(註七七)同上，II，127—129

(註七八)同上，I，129

(註七九)同上，I，129

很占重心；好述傳的作者却以為她是道德兼備的完全榜樣。

當時英國最流行的小說中有史特爾痕(Sterne)的偏感的旅行(Sentimental Journey)和李查生(Richardson)的哈爾樂(Clariisa Harlowe)兩本。旅行中的主角如何侮慢女性，哈爾樂怎樣狡猾，他不暇思索了，只見得未接受基督教的中國種種不滿人意：

中國的道德，雖被人家讚許為清純，而顯然地仍是短縮於基督教的道德。(註八十)

帕爾思又曾批評好述傳的作者，不直他的提倡嫉惡和報仇的態度，因此又引起一段比較中西道德教訓的話：

將基督教的道德觀念比較起來，作者(好述傳的作者)的道德觀念，極為可鄙：基督教力倡恕人之過和以善報惡……孔子雖明此理……然亦無堅決地以此為人人的分內事；又無舉出(天之)制裁為之根基；無中正的動機，以極力勸喻。真的，更有何人能以此教人，清楚地教導，熱烈地而慈悲地鼓勵，以莊嚴懇切的動機做實行的力量，像世界救主口中所宣示的呢。
(註八一)

帕爾思既有這一類的見解，既說這一類的話無怪他以為中國人的道德不大高明了。他眼中的中國人是

- (1) 對於婦女無虔敬的態度的。
- (2) 雖有禮貌而內心不誠的。
- (3) 狡猾而不勇的。
- (4) 孝親過度近於偶像崇拜的。

(註八十)同上，I, 129

(註八一)同上，II, 51—52

(5) 非以武力不能統治的(註八二)。

中國人的最高的理想與冀望是什麼呢？帕爾思的答案是很簡單的：權勢和錢財！

權勢和錢財………在中國是人們所注意的唯一的對象，因為有權有錢，則凡令此生安樂可愛的，都可得到；而中國人的眼光，又是望不到此生以外的，凡是這種人生觀流行無碍的地方，而又無良心做羈絆，則在那地方，欺偽和腐敗也同時流行，自然而然，毫不足怪(註八十三)。

耶穌會士所匠心地繪出的中國畫圖——純淨的宗教，開明的皇政，優越的道德，精備的學術——都跟着好述傳之英譯：而被帕爾思污玷與撕破了。帕爾思的見解，又因法，德，荷三種重譯而流入西歐全部。然而斷不能因此而歸罪於好述傳和牠的歐譯。

(註八二)(1)同上，II. 121; (2)I, 142—143;(3)II. 183; (4)III, 62. (5)I, 182.

(註八三)同上，II, 169

Frohe Weihnachten

Fröhlich ist das Christkind, ein
Jesu Kind der Chinesen. Ein
Kinder ist unsern Freunden, die
Herrn geschenkt, der den Menschen
Hoffnung bringt. Denn Jesu war
der Sohn, der uns alle geschenkt.
Wohl ist es, wenn wir
Geschenke schenken,
und wenn wir die Geschenke
erwarten und sie sich nicht
sind zu schenken. Es ist ein
Kinder, der uns alle
wirkt und hilft und fördert
uns; er zeigt uns
die Weise, wie wir
zu Gott fallen.

Am Weihnachten, die Christgottes
Kinder, wir am Mandarinen den Christus.
Wir sind verwandelt in wiedergeborene Christen zu Peking,
Gott der Herr, der Gott ist am Gott der
Vater für Gott gefallen zu Gott der
Erlöser für Gott gefallen zu Gott der
Heilige Geist für Gott gefallen zu Gott der

「席勒爾之手稿（好述傳譯文）」

Erstes Buch

Zu.....Tahming, einer
grossen Stadt des chinesischen Reiches
lebte ein vornehmer Jüngling, Tieh-
tschongu genannt, der den Wissen-
schaften oblag. Seine Gestalt war
schön, seine Seele gross-
müthig und edel:.....
.....
.....

..... er liebte die Gerechtig-
keit bis zur Leidenschaft und seine
Freude war, dem Unterdrückten
.....beizustehen. Da war er
rasch und kühn und schenkte kein
Anschein; nichts konnte seine Hitze
mässigen, wenn er eine.....Gewalttat
zu rächen hatte.

Sein Vater, der Tsch-ying
heiss, war ein Mandarin der Gerechtig-
keit und verwaltete ein richterliches Amt zu Peking,
..... am Hofe des
..... Kaisers. Weil
..... er aber die heftige
..... Gemüthsart
..... seines Sohnes fürchtete, so liess er
denselben in der Entfernung vom Hofe

〔釋文〕